

聘請
助理物料供應員（廉政公署）
（參考編號：RE 2025/06）

廉政公署現招聘合適人選填補助理物料供應員（廉政公署）職位空缺。

薪酬：

總薪級表第 1 點（每月 15,180 元）至總薪級表第 10 點（每月 26,590 元）。

入職條件：

申請人須－

- (a) 完成中四學業，或具備同等學歷；
- (b) 具備相當於中四程度的中英文語文能力【註(1)至註(3)】；及
- (c) 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

註：

- (1) 就此職位的聘任而言，中四期終試、中五或以上任何一次考試的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及格或以上的成績，在行政上會分別獲接納為符合中四程度的中文／英文語文能力要求。中四以上的考試成績，包括在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或香港中學會考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取得 2 級或以上的成績、國際普通中學教育文憑（IGCSE）／英國普通中學教育文憑（GCSE）／普通教育文憑（普通程度）（GCE O Level）中國語文科／英國語文科取得 D 級或以上的成績，以及毅進計劃全科畢業證書／毅進文憑／基礎文憑／基礎課程文憑，亦會獲接納。
- (2) 如持有較註(1)所述者更高的考試成績／學歷，例如公務員事務局舉辦的綜合招聘考試中文／英文運用試卷成績、國際英語水平測試制度（IELTS）學術模式考試成績或非本地學歷，在經個別審核被評為符合相關語文能力要求後，亦會獲得考慮。
- (3) 為加快審核申請人的語文能力，申請人於[廉政公署電子招聘系統](#)遞交申請時須在「第 3 部分－申請表填寫」下的「學歷－公開考試成績」，提供本地／非本地公開考試的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成績，以及在「就學詳情」，提供中四或以上校內考試（視乎何者適用而定）的中國語文科及英國語文科成績。

《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

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是所有廉政公署職位的人職條件。申請人必須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中取得及格成績方會獲考慮聘用。

如申請人在申請此職位時仍未曾參加相關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或未曾參加相關的《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考獲及格成績，仍可作出申請。他們會被安排在招聘過程中參加相關《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

申請人如持有大學學位或將於 2025-26 或 2026-27 學年獲取大學學位（不包括副學士學位），可選擇參加由公務員事務局舉辦的數碼化「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並在面試前提交及格成績證明以符合入職條件。詳情請參閱公務員事務局[數碼化「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網頁。

職責：

助理物料供應員（廉政公署）主要負責執行下列職務：

- (a) 檢驗及點算物料供應室的所有收訖貨品；
- (b) 安排發放物品及文具存貨；
- (c) 監控倉庫庫存水平及用量；
- (d) 備存及更新物品分類帳記錄；
- (e) 確保倉庫清潔及獲妥善保安；
- (f) 定期進行存貨核對工作；及
- (g) 執行由上司指派的其他職務。

受聘者須使用電腦處理工作，包括文書及數據處理軟件，並可能須不定時、輪班或逾時工作。

聘用條款：

受聘者通常以合約方式僱用，合約為期兩年半，包括首 24 個月的試用期。如受聘者在合約期內的工作表現及行為持續良好，可獲發約滿酬金及考慮續約。受聘者所得的酬金，連同廉政公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香港法例第 485 章）為受聘者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將相等於合約期內實任職位所得底薪總額的 25%。

查詢電話： 2826 3128／2899 3754

截止申請日期： 2025 年 10 月 17 日

附註：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請人於獲聘時必須已成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
- (b) 作為提供平等就業機會的僱主，廉政公署致力消除在就業方面的歧視。所有符合基本入職條件的人士，不論其殘疾、性別、婚姻狀況、懷孕、年齡、家庭崗位、性傾向和種族，均可申請本職位。
- (c) 入職薪酬、聘用條款及服務條件，應以獲聘時之規定為準。
- (d) 有關每月薪酬及頂薪點的資料只供參考，該些資料日後或會作出更改。
- (e) 附帶福利包括有薪假期、醫療及牙科診療。在適當情況下，獲聘者可獲得房屋資助。
- (f) 如果符合訂明入職條件的申請人數眾多，廉政公署可以訂立篩選準則，甄選條件較佳的申請人，以便進一步處理。在此情況下，只有獲篩選的申請人會獲邀參加面試。
- (g) 申請人獲邀請參加面試，並不代表其已符合職位的入職條件。
- (h) 政府的政策是盡可能安排殘疾人士擔任適合的職位。殘疾人士申請職位時，如符合入職條件，則毋須再經篩選，便會獲廉政公署邀請參加面試。在適合受聘而有申報為殘疾的申請人和適合受聘程度相若的其他申請人當中，招聘當局可給予前者適度的優先錄用機會。有關政府聘用殘疾人士的政策及其他相關措施載列於《用人唯才：殘疾人士申請政府職位》的資料冊內。申請人可於公務員事務局互聯網站參閱該資料冊，網址如下：
<http://www.csb.gov.hk>內的“公務員隊伍的管理－聘任”。
- (i) 持有本港以外學府／非香港考試及評核局頒授的學歷人士亦可申請，惟其學歷必須經過評審以確定是否與職位所要求的本地學歷水平相若。所有申請人均無須於現階段夾附任何文憑／證書、成績單或其他學歷證明文件的正本或副本。
- (j) 在臨近截止申請日期，接受網上申請的伺服器可能因為需要處理大量申請而非常繁忙。申請人應盡早遞交申請，以確保在限期前成功於網上完成申請程序。

申請手續：

申請須於 **2025 年 10 月 17 日或之前**透過[廉政公署電子招聘系統](#)遞交。資料不全或並非透過上述系統遞交的申請，均不予考慮。申請人有責任核對其申請，並須承擔因未有提交準確一致資料而引致的任何後果。

申請人如獲甄選參加面試，通常會在截止申請日期後約 6 至 8 個星期內接獲**電郵通知**。申請人須提供正確的電郵地址。為免錯失任何邀請信或通知信，申請人有責任(i)確保其電郵帳戶的設定不封鎖來自廉政公署的電郵，以及(ii)定時檢查各收件郵箱（包括濫發郵件匣）。如申請人沒有接獲任何邀請通知，則可視作經已落選。

所有資料 絕對保密